

关于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和信专字（2025）第 000124 号

目 录	页 码
一、关于营业收入扣除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1-2
二、2024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3-4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一日



关于营业收入扣除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和信专字(2025)第 000124 号

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创股份）委托，在审计了联创股份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对后附的由联创股份管理层编制的《2024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以下简称扣除情况表）进行了专项核查。

一、联创股份管理层的责任

联创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扣除情况表。该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编制和列报扣除情况表有关的内部控制，采用适当的编制基础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扣除情况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核查工作的基础上对联创股份管理层编制的扣除情况表发表核查意见。我们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核查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核查工作以对扣除情况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规则相关要求编制获取合理保证。

在执行核查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核查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专项核查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联创股份管理层编制的扣除情况表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联创股份 2024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及扣除后的营业收入金额。

四、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联创股份按照相关规则的要求在 2024 年度报告中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为了更好地理解联创股份 2024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扣除情况表应当与已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赵卫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
370900010010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宗强
中国注册会计师
370100011228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一日



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编制单位：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5 年 4 月 21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86,874.53		103,561.60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992.78		639.05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14%		0.62%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992.78	销售原材料、包装物、废旧物资等收入	639.05	销售原材料、包装物、废旧物资等收入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992.78		639.05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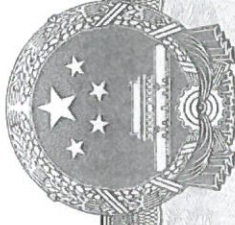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85,881.75			102,922.5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00611889323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出资人 王晖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税务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破产清算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壹仟伍佰柒拾伍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3年04月23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59号盐业大厦7层



登记机关

2025年02月06日

出具报告使用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王晖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59号益业大厦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7010001

批准执业文号：鲁财会协字（2000）63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07-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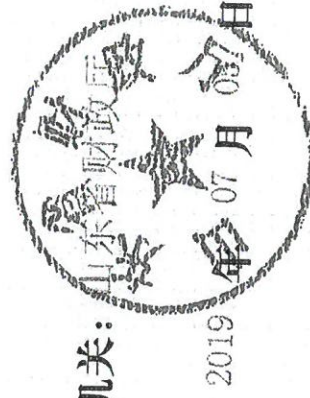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001155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赵卫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0-08-3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2801700830107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37090001001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 年 08 月 01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5年 3月 20日
Date

78



姓名 陈宗强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5-08-1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济南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0602197509172413
Identity card No.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6

证书编号: 37010001122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年 04月 24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年 /y 月 /m 日 /d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